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三期)
项目编号	桂发改交通[2011]637号
建设地点	百色市西林县
验收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公路发展中心

2020年5月9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 公路工程(三期)	行业 类别	公路 工程
主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公路发展中心 (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公路管理局)	项目 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桂水水保函[2010]54号 2010年7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桂交行审[2014]43号 2014年7月9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4月开工, 2018年9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原广西交通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南宁市新点线交通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茂名市交通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湖南湘江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广西长长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开源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广西 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百色市第一建筑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桂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华禹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厅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桂水水保[2017]14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有关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公路发展中心于2020年5月9日在百色市西林县召开了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三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2位特邀专家,参会代表共2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三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 项目概况

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位于广西西北部的百色市西林县境内,是国道G357土黄至云南省罗平县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设类型为改扩建,分三期实施,即洛里支线段、绕城线、土黄至八大河段,其中一期、二期工程已于2017年1月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本次仅对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

线)公路工程(三期)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三期工程验收范围为:项目起点 K15+675.90 位于百色市西林县八达镇土黄村。途经泥洞村、者夯村、央革村、古障镇、西舍村、马蚌村、马蚌镇,终点位于马蚌镇八大河村(终点为滇桂交界点,桩号 K89+527.00),路线终点接国道 G357 线云南省罗平(滇桂界)至八大河公路改造工程终点,三期工程全长 73.759 km。建设单位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公路发展中心。

项目总占地面积 225.26  $\text{hm}^2$ , 其中永久占地 206.21  $\text{hm}^2$ , 临时占地 19.05  $\text{hm}^2$ 。工程建设期内总挖方 422.36 万  $\text{m}^3$ , 填方总量为 201.70 万  $\text{m}^3$ , 弃方 220.66 万  $\text{m}^3$ 。工程总投资约 4.62 亿元, 土建投资 3.21 亿元。工程自 2015 年 4 月施工建设, 2018 年 9 月交工投入试运营, 总工期 42 个月。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0 年 7 月 26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以《关于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桂水水保函[2010]54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 年 7 月 9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林至八大河公路三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桂交行审[2014]43 号)予以批复。

##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3 月,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

持监测工作，共完成 15 期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并于 2020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三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97%，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87%，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拦渣率 97.41%，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6%，林草覆盖率为 32.16%。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西华禹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西林至八大河（含土黄至洛里支线）公路工程(三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225.19 hm<sup>2</sup>，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复核认定，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质量总体合格。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西林公路养护中心负责管理维护。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本工程实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形成了相对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文件批复的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

保持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管理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西林公路养护中心应加强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巡查和监测工作，保障水土保持设施有效运行。